



劊房電熱水爐爆炸 震碎鋁窗兩人傷



◆現場所見，電熱水爐爆炸導致單位窗戶玻璃碎裂及窗框變形。

香港文匯報記者鄧偉明 攝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蕭景源）大圍一劊房單位昨晨發生儲水式電熱水爐爆炸意外，浴室鋁窗被震毀，玻璃碎、抽氣扇、浴室用品等雜物飛墜後巷。屋內一名少女和一名男途人分別被碎片擊傷腳部和頭部，所幸兩人傷勢不嚴重，爆炸亦未影響其他單位，消防和中電等正調查意外原因。有專家指電熱水爐若出現加熱異常，即代表零件可能出問題，並建議已使用10年或以上的電熱水爐，應定期聘請專業技工檢查及維修，確保安全。

現場為積德里4號富昌樓6樓頂層一劊房單位。意外受傷少女姓鍾（17歲）是租客，其左腳膝頭被碎片擊傷。另一名男傷者姓潘（63歲），是經過樓下後巷的途人，其頭部和手部被飛墜而下的碎片擊傷。

消息指，肇事儲水式電熱水爐早前已有故障，正待維修。昨日上午事發前，鍾女在浴室開啟該電熱水爐後，在客廳等候電熱水爐加熱。至上午約10時42分，電熱水爐突然發生猛烈爆炸。在巨大氣流下，浴室的鋁窗被震毀，屋內物品被震至東倒西歪，鋁窗玻璃亦被震碎，爆炸驚動附近住戶報警求助。消防員到場發現，樓下後巷亦有一名男途人被碎片擊傷，事件列為火警一級警報及爆炸跟進。

資料顯示，去年6月，黃大仙上邨普善樓一單位的儲水式電熱水爐疑因機件故障引致爆炸，屋內一名老翁背部受傷。調查指，涉事熱水爐已使用超過15年，意外發生前一個月都長開。

2018年9月，紅磡警署11樓男洗手間內亦有一部儲水式電熱水爐發生爆炸，廁所磚牆倒塌、喉管爆裂，窗框、抽氣扇等更被炸飛至數十米外的行人路，幸無人受傷。

專家：疑恒溫掣故障不停加熱

有專家指，儲水式電熱水爐意外多與恒溫器或溫度及壓力減卸閥損壞有關，因恒溫器用作控制是否加熱，若然損壞導致不斷加熱，會令缸內充斥蒸汽，再加上無法減卸缸內壓力，會引發意外。而一般電熱水爐內的恒溫器金屬部件有使用壽命，若長開反覆加熱，會加速損耗，更易損壞，故10年以上的電熱水爐應定期聘請技工檢查。

3暴徒圍毆律師 加監至37月至61月

律政司指光天化日襲擊事主20分鐘 批原審量刑未能反映案情嚴重性



2020年5月24日，律師陳子遷在經過銅鑼灣時，怒斥黑衣暴徒破壞店舖，遭到暴徒三度追打圍毆致重傷。涉案其中3名青年承認暴動、蓄意傷人及非法集結罪，被判囚19個月至34個月。律政司不滿刑期過輕提出刑期覆核，指3名被告在光天化日之下襲擊事主20分鐘，認為原審法官鄧少雄淡化案情，量刑起點未能反映案情嚴重性。上訴庭昨日批准覆核並加刑，改判3名被告監禁37個月至61個月，半年內頒判詞解釋裁決理據。

◆香港文匯報記者 葛婷

3名答辯人依次為唐健幫（33歲）、譽韋崙（28歲）及鄭學洛（26歲）。他們同被控一項暴動及一項有意圖傷人罪，指於2020年5月24日在銅鑼灣禮頓道及加路連山道一帶參與暴動，意圖使陳子遷身體受嚴重傷害而非法及惡意傷害他。被告譽韋崙則被另控一項管有攻擊性武器或適合作非法用途的工具。

唐健幫在被裁定表證成立後承認暴動及蓄意傷人罪，被判囚34個月；譽韋崙及鄭學洛承認有意圖而傷人罪及非法集結罪，分別被判囚25個月及19個月。3人預計將於明年9月、3月及今年10月刑滿釋放。

律政司一方上訴指，原審法官鄧少雄判刑時雖指案情嚴重，但稱本案「即興」及「沒有預謀」，又指3人沒有帶領角色，淡化3人的行為。事發時，3人夥同十多人的事主近20分鐘，兇殘地以長雨傘襲擊其頭部、頸部、背部，用金屬路牌擲向事主，明顯有傷人意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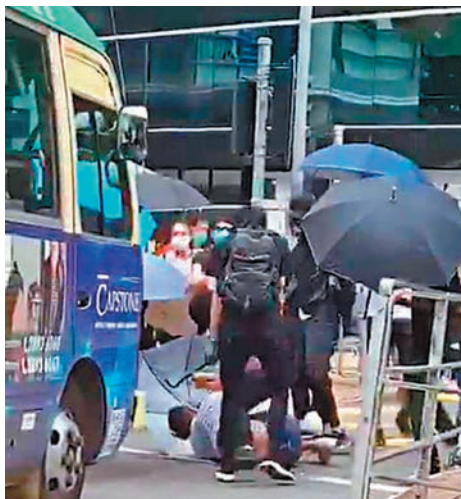
律政司代表強調，事主只是譴責示威者，並沒有作出挑釁。他受襲時孤身一人又毫無援助，最終被打到血流披

面，全身多處受傷。當日，銅鑼灣遊行有過千人參與，其間有人堵路、縱火和破壞公共設施，3人的施襲行為可能激發其他人參與襲擊。

事主無挑釁 受襲時無援助

律政司認為，本案涉及「私了」（行私刑）行為，3被告夥同他人施襲，且涉及堵路及以雨傘遮擋自己以免被認出，均屬加刑因素，但原審法官在判刑時只有輕輕帶過該些加刑因素，量刑起點明顯不足，未能反映案情嚴重性，更不應就3人「重犯機會」低或「良好品格」等額外扣減刑期，故認為3人的刑期均應上調。

答辯方則聲稱，被告的施襲行為只是數秒，即使是次判刑較輕，亦非過分輕判，並已反映阻嚇性云云。上訴庭在考慮後，決定撤銷原審法官因3人「良好品格」及「重犯機會低」的額外刑期扣減，將唐健幫的刑期由34個月加至61個月，譽韋崙的刑期由25個月加至42個月，鄭學洛的刑期由19個月加至37個月。



◆律師陳子遷當日遭暴徒圍毆倒地。資料圖片

機場上半年檢值9.7億毒品 大麻類升近5倍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蕭景源）隨著通關復常，販毒集團利用空運渠道販運毒品來港的個案大增。海關今年1月至6月在香港國際機場偵破604宗毒品案，共檢獲約2.3噸各類毒品，市值約9.7億元，佔整個部門共檢獲2.6噸毒品的88%，比例為近10年最高，尤以大麻類升幅最大，由去年上半年檢獲98公斤急增至572公斤，上升近5倍。

海關提醒市民，暑假期間外遊勿購買及攜帶含大麻二酚（CBD）類物品返港，家長亦應多加留意子女，防止他們被利誘參與毒品活動。

海關機場科空運貨物課監督張家聰昨日表示，海關於今年上半年在機場所檢獲約2.3噸毒品，案件數量和毒品數量比去年同期上升80%。除冰毒外，各類毒品數量較去年同期錄得近一倍至5倍升幅，其中大麻

類毒品572公斤，升幅近5倍，相信與部分美洲及亞洲國家及地區對大麻的管制較寬鬆甚至合法化有關，令濫用大麻情況普遍。

海關半年破25宗機場涉大麻二酚案件

張家聰強調，香港特區政府已於今年2月1日將大麻二酚（CBD）列為《危險藥物條例》下的危險藥物，非法販運、售賣、管有及服用均屬違法。截至今年6月30日，海關在機場共破獲25宗涉及大麻二酚的案件，當中貨運佔18宗及客運佔7宗。

另外，航空旅客的販毒案有26宗，較去年同期5宗上升逾4倍。毒販主要利用「重錘出擊」及「混水摸魚」兩種方式偷運毒品，前者是指毒販將大量毒品一次過收藏在正常貨物之內，企圖以正常的商業貿易活

海關上半年檢獲毒品數量			
毒品種類	整體數量	機場所佔數量	較去年同期升跌
大麻	615公斤	572公斤	↑約483.6%
氯胺酮	588公斤	504公斤	↑約96.1%
可卡因	310公斤	241公斤	↑約208%
冰毒	498公斤	436公斤	↓約24.9%

◆海關近期破獲將毒品藏於貨物包裝紙盒夾層及將毒品溶解滲入枕頭的運毒案。香港文匯報記者劉友光 攝

動作為掩飾。如去年12月，關員在一批從西班牙到港的119部錄影機內，發現其中60部機身內共藏有60公斤氯胺酮，市值約3,500萬元。「混水摸魚」則是透過集運模式將相對少量毒品擺放在不同貨物內。

今年首6個月，海關共破獲86宗集運方式運毒案，較去年同期36宗上升約1.4倍。

海關又發現近月毒販轉為「散彈式」偷運毒品，即利用小型貨物及郵包偷運重量少於5公斤的毒品；海關上半年共破獲516宗相關案件，較去年同期上升7成。如今年4月，關員在一批由西班牙抵港、報稱有坐墊的貨物包裝紙內，檢獲2公斤氯胺酮，市值約100萬元。另一種手法為「無影無蹤」，即是將毒品溶解滲入紡織品內，去年11月，關員於兩個由美國空運到港的枕頭內發現4公斤液態冰毒，市值約200萬元。

禁播「獨」歌案改由法官陳健強審理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葛婷）律政司上月5日入稟高等法院申請禁制令及臨時禁制令，以禁止4項與「港獨」歌曲《願榮光歸香港》（「Glory to Hong Kong」）有關的非法行為，包括以任何方式廣播、表演、刊印、發布等。案件已排期於本周五（21日）上午10時半開庭審理。據悉，律政司已向法庭表明，如法庭批准禁制令，律政司將同意加入保障記者的豁免條款。條文豁免任何記者執行新聞工作活動時的禁制令及民事責任。

律政司於6月14日把禁制令申請的傳訊令狀、臨時禁制令傳票及法庭命令上載於特區政府、律政司及警務處的網站後，截至6月21日收到一名市民通知擬就法律程序提出抗辯，以及一個組織通知擬以有利關係的一方的身份參與法律程序。據悉，反對禁制令並提出抗辯的是已解散的「支聯會」前主席鄭幸彤。

據司法機構顯示，案件已排期於本周五開審，但不再由近日被揭發涉司法抄襲的法官陳嘉信審理，改由高等法院另一法官陳健強處理，預計審訊需時3小時。

兩男涉串謀傷人被捕 警截查車輛檢摺刀



◆探員在調景嶺地鐵站對開翠嶺路制服拘捕其中一名男疑犯。電視截圖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蕭景源）警方有組織罪案及三合會調查科（俗稱「O記」）探員，根據線報及調查後，昨日上午7時在將軍澳成功制止一宗傷人案，在港鐵調景嶺站附近制服兩名南亞裔男子，檢獲一把摺刀並截獲一輛涉案私家車。警方暫未透露兩名被捕男子計劃襲擊的目標和動機，表示案件仍在調查，不排除有更多人被捕。

被捕的兩名南亞裔男子，據悉其中一人為巴基斯坦籍，持有香港身份證；另一人為菲律賓籍，19歲，持「行街紙」留港。兩人均報稱無業，現涉「串謀傷人」被扣查，警方正設法追緝其他涉案同黨網案。

由曝光的片段可見，多名探員昨晨在港鐵調景嶺站對開翠嶺路一小巴站行人路上，將其中一名身穿黑衫黑褲的男疑犯制服按倒地上，隨後再反鎖其雙手將之押上一輛黑色私家車。探員又在現場檢走一批證物。

3天破105宗網購騙案 警拘9人涉款92萬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蕭景源）警方於今月15日至17日展開第五次代號「天鏡」行動，偵破105宗網上購物騙案，涉款約92萬元。涉案騙徒在網上平台出售貨物後，以個人名義收取貨款，或扮作買家在各大網購平台購買貴價物品，在交收當天將空頭支票存入賣家戶口。行動中，警方「以欺騙手段取得財產」及「洗黑錢」等罪，拘捕9人，包括骨幹成員或傀儡銀行戶口持有人。

警方在首四次「天鏡」行動中共拘捕71人。過去3天，荃灣警區展開第五次行動，在全港各區拘捕6男3女。除一人為骨幹成員，其餘為傀儡戶口持有人，涉嫌收取一千至數千元酬勞，以個人名義開設銀行戶口，供騙徒清洗犯罪得益。

他們年齡介乎20歲至63歲，報稱無業、的士司機、地盤工人、家庭主婦和學生。警方在行動中檢獲10部手機、多張銀行卡及銀行文件等證物。

荃灣警區刑事調查隊高級督察張文迪昨日講述案情時表示，被捕人清洗的黑錢涉及105宗網上購物騙案，105名受害人包括學生、文員、家庭主婦等，年齡介乎16歲至63歲，損失100元至14.4萬元不等，合共約92萬元，其中損失最大的為14.4萬元的勞力士手錶，已被警方起回。

騙徒扮買家又扮賣家

張文迪指出，騙徒主要使用兩大行騙手法，包括假扮賣家在社交媒體、討論區及二手買賣區，開設專頁或假冒同名店舖，出售低價酒店或主題樂園套票、演唱會門票等，再透過轉數快收取貨款，得手後將會失去聯絡，並封鎖買家戶口。這些騙徒又會假扮買家，在不同網購平台，接觸放售二手名錶、手袋等貴價產品的賣家，現場交收當日



◆警方以圖解「彈票黨」的犯案手法。

將空頭支票存入賣家銀行戶口，或偽造自動櫃員機收據和網上截圖作匯款證明。賣家未及時查閱銀行戶口可用結餘，在騙徒取得貨物後數日，始得悉彈票，收不到貨款及無法聯絡騙徒。